

金融监管发力补短板

剑指中小银行、互联网金融、数字金融等重点领域

多项金融监管补短板政策将渐次落地。据悉,多部门正密集谋划一揽子举措,加码重点领域金融风险防范,全面清理整顿金融秩序。新政涉及中小银行、互联网金融、数字金融等领域。将制定高风险金融机构风险处置的相关文件,对高风险机构实行“名单制”管理。针对新兴的数字金融热点领域,区块链、人工智能、大数据等多项金融行业正在加紧研究制定。此外,互联网金融监管的长效机制也正在酝酿中。

总体可控 局部性风险仍存

打好防范化解重大金融风险攻坚战是当前金融工作的重中之重。一段时间以来,随着各项工作的稳步推进,金融风险已由发散状态转为收敛。

银保监会首席风险官肖远企日前表示,当前银行业保险业整体经营稳健,风险可控。随着治乱象工作的推进,银行机构资产高速扩张、虚增规模的顽疾得到明显遏制。两年半以来,银行业资产增速从过去的15%左右降低到目前的8%左右。影子银行规模大幅缩减,两年多来共压缩交叉金融类高风险资产约14.5万亿元。

互联网金融领域风险也正在加速出清。据银保监会普惠金融部主任李均峰介绍,近年来,互联网金融专项整治特别是网络借贷专项整治情况发生根本转变,存量风险得到很好处置。10月末全国在线运营机构427家,比去年末降低60%。现在运营的机构已经全部纳入监管的监测内,大部分机构选择退出停业。

不过,虽然金融风险整体形势稳定,但一些局部性的金融风险仍然存在。央行最新发布的《中国金

融稳定报告(2019)》显示,金融风险正在呈现一些新的特点和演进趋势,重点机构和各类非法金融活动的增量风险得到有效控制,但存量风险仍然比较突出。个别金融控股集团、农村金融机构风险可能暴露,互联网金融特别是网络借贷风险仍需关注,非法集资形势仍然复杂。

一揽子监管政策将出

为全面、纵深推进金融防风险工作,一揽子监管补短板政策正酝酿出台。

针对部分中小银行风险,目前相关监管部门正在酝酿制定高风险金融机构风险处置的相关文件,将对高风险机构实行“名单制”管理,制定详细的“分步走”化解方案和计划。据悉,在后续做法上,监管部门将按照风险底数,把风险分成高、中、低水平,对于低风险的机构采取低频率监管,对于高风险机构采取高频率监管。此外,金融委日前召开会议还指出,要深化中小银行改革,健全适应中小银行特点的公司治理结构和风险内控体系,从根源上解决中小银行发展的体制机制问题。

针对小额贷款公司、商业保理公司等六类机构的监管细则也正在制定和完善,《非存款类放贷组织条例》等上位法将加快出台。其中,银保监会日前下发了《关于加强商业保理企业监督管理的通知》,对保理公司受让同一债务人的应收账款、关联交易的比例等作出明确要求。下一步,银保监会还将抓紧制定《商业保理企业监督管理办法》,进一步完善商业保理企业市场准入等管理规则。

在互联网金融领域,相关部门将持续开展网贷

风险专项整治,除了制定P2P网贷机构向小贷公司转型的具体方案,还要研究建立互联网金融监管的长效机制。

此外,针对新兴的数字金融热点领域,人工智能、区块链、大数据、云计算等17项金融行业已经立项,正在加紧研究制定。央行副行长范一飞近日表示,金融标准建设迫切需要在重点领域补齐短板,顺应大数据、区块链等在金融业应用的发展态势,注重数据安全。

监管协调性亟待加强

值得注意的是,多位业内专家表示,在金融监管加码补短板的同时,还应加快建立金融监管的协调机制,切实发挥好监管各方相应职责作用。

“一段时间以来,金融监管一直在加速补短板,填补监管真空、解决监管重叠等问题。不过,当前很多金融业态仍属于混业经营,相互关联性强,所以下一步加强监管的统一和协调是监管补短板的重要内容,包括监管制度的协调、机构的协调、中央与地方之间监管权限的协调等。”中国社会科学院金融研究所法与金融研究室副主任尹振涛说。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数字经济研究院执行院长盘和林也表示,当前,金融监管不协调的问题,是金融风险防建设有所欠缺的地方,有待进一步完善。对此,他指出,在这方面地方政府可以发挥更好的作用,比如加快完善地方金融监管基础设施和监管法律体系的建设,设立地方约束惩戒机制等,建立起一个从地方到中央协调联动的金融风险监管机制。

汪子旭

增值税法征求意见

确保税收负担水平总体不变 销售金融商品适用税率为6%

为完善税收法律制度,建立现代增值税制度体系,财政部、税务总局联合起草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法(征求意见稿)》,并公开征求意见。《征求意见稿》在征税范围、税率和征收率、计税期间等方面做出了调整,明确保持现行税制框架总体不变以及保持现行税收负担水平总体不变。同时,还建立了期末留抵退税制度,并明确了过渡期安排。

在征税范围方面,《征求意见稿》基本延续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的规定,为巩固营改增成果,将“加工、修理修配劳务”并入“服务”,将“销售金融商品”从“服务”中单列,即增值税的征税范围为:在境内销售货物、服务、无形资产、不动产和金融商品,以及进口货物。

对于纳税人和扣缴义务人,借鉴国际经验,《征求意见稿》规定,在境内发生应税交易且销售额达到增值税起征点季销售额30万元的单位和个人,以及进口货物的收货人,为增值税的纳税人。销售额未达到增值税起征点的单位和个人,不是增值税纳税

人,但可以自愿选择登记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缴纳税款。境外单位和个人在境内发生应税交易的,以购买方为扣缴义务人。

为巩固营改增及深化增值税改革成果,《征求意见稿》对《条例》中规定的税率进行了相应的调整,将销售货物、加工修理修配服务、有形动产租赁服务以及进口货物等适用税率调整为13%;将销售交通运输、邮政、基础电信、建筑、不动产租赁服务、不动产、转让土地使用权、销售或者进口农产品等货物的适用税率调整为9%;销售服务、无形资产、金融商品的适用税率为6%,保持不变。同时,明确增值税征收率为3%。

为巩固深化增值税改革成果,按照增值税原理,《征求意见稿》借鉴国际经验,建立期末留抵退税制度,并授权国务院财政、税务主管部门制定具体办法。

为巩固营改增成果,解决纳税人特殊情形的征税问题,《征求意见稿》延续“混合销售”从主、“兼营”分别核算纳税的理念,明确混合销售应从主适用税

率或者征收率;兼营应当分别核算适用不同税率或者征收率的销售额,未分别核算的,从高适用税率。

在税收减免方面,《征求意见稿》沿用了《条例》和原《营业税暂行条例》中的法定免税项目。同时明确除法定免税以外,根据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需要,或者由于突发事件等原因对纳税人经营活动产生重大影响的,国务院可以制定增值税专项优惠政策,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备案。

此外,为落实深化“放管服”改革精神,进一步减少纳税人办税频次,减轻纳税人申报负担,《征求意见稿》取消“1日、3日和5日”等三个计税期间,新增“半年”的计税期间。

为平稳过渡,《征求意见稿》还明确了过渡期安排。公布前出台的税收政策,确需延续的,按照国务院规定最长可以延至增值税法施行后的五年止。待过渡期结束,根据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需要,国务院可以制定专项优惠政策,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备案后继续执行。

张达

阿里重回港股

上市首日总市值超4万亿登顶股王

11月26日,在时隔7年之后,阿里巴巴重回港股。截至当天港股收盘,阿里巴巴报187.6港元,涨幅为6.59%,全天成交140亿港元,其港股市值达40122亿港元,超过腾讯的32057亿港元,上市首日便成为港股的“新股王”。

公开资料显示,2007年11月6日,阿里巴巴在香港主板成功上市,发行价格13.5港元。2012年6月20日,阿里巴巴以与发行价相同的13.5港元进行了退市。2013年,阿里巴巴曾试图回归港股,但当时港交所

的“同股同权”成为了一大障碍。2014年9月19日,阿里巴巴赴美上市,创造了史上最大IPO的记录。

2017年底,港交所将上市制度改革提上日程。2018年2月23日,港交所刊发咨询文件,就拓宽现行上市渠道、便利新兴与创新产业公司上市的细则展开咨询,征询公众意见。内容则包括:容许“尚未通过任何主板财务资格测试的生物科技发行人”和“不同投票权架构公司来港上市”,以及“新设便利第二上市渠道接纳大中华及海外公司来港作第二上市”。

业内普遍认为,阿里巴巴是港交所作出同股不同权改革的最大催化剂。

今年11月13日,阿里巴巴向港交所递交上市招股书。11月15日,阿里巴巴宣布,拟以每股不超过188港元发售香港IPO股票,拟按代码9988.HK在联交所主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股权结构则显示,阿里巴巴的股东中,目前软银持股25.8%,马云持股6.1%,蔡崇信持股2.0%,其他高管持股0.9%,公众持股65.2%。

吴黎华

杭州科尚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科尚照明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2008年,位于风景秀丽的人间天堂杭州,是一家集研发、生产和销售大功率LED为一体的生产服务性公司。公司有专业的产品研发与质检队伍、优秀的销售团队,产品针对国内外市场不同需求,配有多种光效配套方案。致力于研发、生产、应用和推广高品质、新型节能的产品,在LED照明产品领域取得了多项专利。KEESOO提供的系列产品和专业经验能够给设计师带来更多技术上的创新,以及满足消费者差异化的需求,提升用户的生活质量。

公司以5S管理标准严格执行ISO9001:2000及

最先进的质量管理体系标准,特别成立内审部,从产品研发、原材料采购、生产过程,到品质控制、库存管理进行全程监控。

LED工程灯具、LED家具照明、LED光源等核心产品的不断研发推动整个照明行业发生深刻的改革,引导灯具产业链上各个环节进行创新。

公司专注于LED节能商业照明,致力于为客户提供低耗电、节能、环保的高科技产品。公司产品皆通过3C、CE、ROHS质量认证。目前主要分为:光源电器、室内照明、户外照明。其中包含LED筒灯、LED天花灯、LED工程灯、LED无暗区T5支架、线条灯、

磁吸轨道灯、格栅灯、嵌入式筒射灯等系列产品。

公司秉承“科技产品,高尚品质”的发展理念,以精湛的工艺、卓越的品质和对生活与美的独到见解,力争把科尚打造成全国最优秀的LED品牌,做中国最具创造力的照明企业!

照明行业强调光效,注重光特性,公司将在光的品质上不懈追求,在光的理念上无止境探究。公司一贯以客户需求为导向,用一种对消费者高度负责的态度在办企业,以着重研发、生产高品质的照明产品及配套灯具为己任,不断努力研究、创造、生产出更好的照明产品。不断超越客户增长的期望,开创灯具市场综合服务商业模式,推动照明应用市场发展。

地址:杭州市余杭区临平街道望梅路650号
公司电话:0571-89363558

